

2026年深圳市坪山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坪山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深圳市坪山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本级、下属非独立核算事业单位深圳市坪山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中心，共2家基层单位。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7.7万元，较2025年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2026年预算数0.00万元，较2025年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主要是按照财政部《2026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规范列支因公出国（境）费用。

（二）公务接待费。2026年预算数1.50万元，较2025年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主要是接待上级及其他对口单位的考察、调研及验收等方面的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6年预算数6.2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26年预算数0.00万元，比2025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6年预算数6.20万元，比2025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主要是我局共有3台公务车辆，较2025年年初无变化。

附件：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